

证券代码：000659

证券简称：珠海中富

公告编号：2025-017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鉴于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拟作修订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如下修订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 有《公司法》第146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，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。	第五条 有《公司法》第178条规定情形之一的，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。
第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3名。	第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3名。

除上述修订内容外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14日